

2025 年度连云港市司法局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查工作。

（二）承担统筹规划立法工作的责任。协调有关方面提出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工作计划的建议，负责跟踪了解各部门对立法工作计划的落实情况，加强组织协调和督促指导，研究提出立法与改革决策相衔接的意见、措施。负责面向社会征集市级地方性法规、市政府规章制定项目建议。

（三）负责起草或者组织起草有关市级地方性法规、市政府规章草案。承担审查修改、协调论证市级部门报送市政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的责任。承办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草案的征求意见工作。负责立法协调工作。

（四）承办市政府规章的解释、立法后评估工作。负责协调各县区各部门实施法律、法规、规章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承办市政府规章清理、编纂、译审工作。承办县区政府以及市级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负责有关市政府规范性文件或者拟由市政府批准的市级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

（五）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市政府各部门、各县区政府依法行政工作。承担对各县区政府、

市各部门法治政府建设指标体系落实的督查、考核，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承担市政府的行政复议、行政赔偿工作。指导监督全市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工作，负责办理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案件。

（六）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组织对外法治宣传。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七）指导、管理社区矫正工作。指导监督对全市社区矫正对象的刑罚执行、管理教育和帮扶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八）负责拟订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市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指导协调全市 12348 法律服务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工作。承担市政府法律顾问职责。

（九）负责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和证书管理工作。负责规划和指导法律职业人员入职前培训工作。

（十）负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负责本系统的内部审计工作。指导本系统的信息化建设。

（十一）规划、协调、指导全市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

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协助各县区管理司法局领导干部。

（十二）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制定全市司法行政工作的规范性文件，编制全市司法行政工作的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一）依法治市办秘书处。（二）办公室。（三）法治调研处。（四）法治督察处。（五）立法处。（六）备案审查处。（七）社区矫正管理局（社区矫正管理支队）。（八）刑释解戒工作协调处。（九）行政复议一处。（十）行政复议二处。（十一）行政应诉处。（十二）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处。（十三）普法与依法治理处。（十四）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处。（十五）公共法律服务管理处（市法律援助中心）。（十六）公证管理处。（十七）律师工作处。（十八）行政审批处（法律职业资格管理处）。（十九）装备财务保障处。（二十）组织人事处。（二十一）机关党委。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江苏省连云港市连云港公证处（非独立核算单位）、连云港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5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2 家，具体包括：连云港市司法局（机关），连云港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是抓牢全面依法治市工作落实。推动领导干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带头尊规学规守规用规，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健全完善全面依法治市考核评价制度，推动“述、考、评、督、责”各环节衔接联动，督促各级领导干部知责明责、履职尽责。参照中央、省模式，修订完善市委依法治市办、各协调小组工作机制，进一步健全成员单位联络员制度，推动形成上下贯通、左右衔接的组织体系。抓好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会议和市委依法治市办主任（扩大）会议精神的贯彻落实，加强对全面依法治市“一规划两方案”、年度委员会工作要点和办公室工作计划推进情况的实时调度、定期通报。

二是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新突破。调研论证全市现代化新实践的地方立法需求，科学编制立法制规计划，加强立法制规统筹协调，健全完善立项、起草、论证、审议机制，发挥基层立法制规联系点作用。加强动态清理，开展立法后评估、实施周年报告等工作，促进政府规章有效实施。加大行政复议意见书促进规范行政执法力度，通过个案办理发现依法行政中的共性问题，推进源头规范和集中治理。加大行政争议调解和解力度，强化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行政调解等非诉讼解纷方式对接，提高行政争议实质化解水平。建立行政应诉案件全流程督促跟踪机制，深化压降行政败诉专项行动，持续加强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

三是创新法律服务经济新模式。积极推动法律服务融入“双循环”新发展格局、高标准打造标杆示范项目、海洋经济

高质量发展等党委政府中心工作，为重大工程、重点项目提供法律咨询、合法审查和矛盾化解等服务。健全司法行政机关联系市场主体制度，精准对接企业法治服务需求，深入开展“法企同行”“万所联万会”“公共法律服务进园区”等活动，提升“产业链+法律服务”效能，推出重点产业链法律服务产品清单。健全市场主体轻微违法行为容错纠错机制，指导相关行政执法部门拓展轻微违法减罚免罚清单覆盖范围，防止粗暴执法、乱执法、过度执法和干扰市场主体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提升涉外法律服务水平，谋划建设我市涉外法律服务先导区，助力服务高水平对外开放。围绕“一带一路”沿线经贸合作、“两基地一班列”、国际枢纽海港等重点产业链布局，在“引进来”“走出去”重大工程、重大项目的立项、招投标等环节，推动律师、公证员有效参与尽职调查、法律论证、风险防范。

四是加强防范和化解重大风险。优化多元化解机制，坚持把非诉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加强商会商事调解、律师调解等品牌建设，推动构建调解、复议、仲裁、诉讼、信访相融合的多元化纠纷解决工作体系，制定行政争议多元化解办法。强化对新兴调解组织的培育、监督和发展引导，推动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组织向消费、旅游、金融、保险、知识产权等领域拓展。开展专职人民调解员培训，深化特色调解工作室建设。加强重点人群管理，坚持将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后续照管作为一个整体来抓，发挥智慧矫正中心实战作用，深化拓展安置

帮教对象社会适应指数评估应用，健全政府、社会、家庭三位一体的帮教帮扶体系。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
连云港市司法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连云港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49.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2,897.37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952.5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849.90	本年支出合计	3,849.9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849.90	支出总计	3,849.90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连云港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 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3,849.90	3,849.90	3,849.90														
027	连云港市司法局	3,849.90	3,849.90	3,849.90														
027001	连云港市司法局（机关）	3,122.83	3,122.83	3,122.83														
027003	连云港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727.07	727.07	727.07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连云港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3,849.90	3,161.53	688.3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97.37	2,209.00	688.37			
20406	司法	2,897.37	2,209.00	688.37			
2040601	行政运行	2,014.25	2,014.25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5.20		35.2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678.32	194.75	483.57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40.00		4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8.00		8.00			
2040612	法治建设	97.60		97.6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4.00		2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2.53	952.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2.53	952.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1.54	261.54				
2210202	提租补贴	690.99	690.99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连云港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849.90	一、本年支出	3,849.9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849.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2,897.3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952. 53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849. 90	支出总计	3,849. 90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连云港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849.90	3,161.53	2,917.41	244.12	688.3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97.37	2,209.00	1,964.88	244.12	688.37
20406	司法	2,897.37	2,209.00	1,964.88	244.12	688.37
2040601	行政运行	2,014.25	2,014.25	1,793.91	220.34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5.20				35.2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678.32	194.75	170.97	23.78	483.57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40.00				4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8.00				8.00
2040612	法治建设	97.60				97.6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4.00				2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2.53	952.53	952.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2.53	952.53	952.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1.54	261.54	261.54		
2210202	提租补贴	690.99	690.99	690.99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连云港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161.53	2,917.41	244.1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64.99	2,664.99	
30101	基本工资	462.29	462.29	
30102	津贴补贴	1,091.68	1,091.68	
30103	奖金	344.70	344.7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3.79	203.7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1.89	101.8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2.05	172.0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16	19.16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1.54	261.5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89	7.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4.12		244.12
30201	办公费	5.00		5.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8.00		8.00
30213	维修（护）费	3.00		3.00
30215	会议费	5.50		5.50
30216	培训费	5.50		5.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30		3.30
30228	工会经费	25.47		25.47
30229	福利费	13.05		13.0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50		8.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00		18.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8.80		148.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2.42	252.42	
30302	退休费	248.64	248.64	
30305	生活补助	3.78	3.78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连云港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849.90	3,161.53	2,917.41	244.12	688.3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97.37	2,209.00	1,964.88	244.12	688.37
20406	司法	2,897.37	2,209.00	1,964.88	244.12	688.37
2040601	行政运行	2,014.25	2,014.25	1,793.91	220.34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5.20				35.2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678.32	194.75	170.97	23.78	483.57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40.00				4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8.00				8.00
2040612	法治建设	97.60				97.6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4.00				2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2.53	952.53	952.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2.53	952.53	952.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1.54	261.54	261.54		
2210202	提租补贴	690.99	690.99	690.99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连云港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161.53	2,917.41	244.1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64.99	2,664.99	
30101	基本工资	462.29	462.29	
30102	津贴补贴	1,091.68	1,091.68	
30103	奖金	344.70	344.7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3.79	203.7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1.89	101.8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2.05	172.0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16	19.16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1.54	261.5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89	7.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4.12		244.12
30201	办公费	5.00		5.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8.00		8.00
30213	维修（护）费	3.00		3.00
30215	会议费	5.50		5.50
30216	培训费	5.50		5.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30		3.30
30228	工会经费	25.47		25.47
30229	福利费	13.05		13.0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50		8.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00		18.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8.80		148.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2.42	252.42	
30302	退休费	248.64	248.64	
30305	生活补助	3.78	3.78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连云港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30	8.00	11.00	0.00	11.00	3.30	15.50	48.7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连云港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连云港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连云港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220.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3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8.00
30213	维修（护）费	3.00
30215	会议费	5.00
30216	培训费	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0
30228	工会经费	22.79
30229	福利费	11.2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30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连云港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12.55				12.55
货物					12.00				12.00
连云港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12.00				12.00
	仲裁业务经费-2025	办公费	台式计算机		1.20				1.20
	仲裁业务经费-2025	办公费	便携式计算机		2.00				2.00
	仲裁业务经费-2025	办公费	复印机		4.00				4.00
	仲裁业务经费-2025	办公费	A4 彩色打印机		2.40				2.40
	仲裁业务经费-2025	办公费	扫描仪		2.40				2.40
服务					0.55				0.55
连云港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0.55				0.55
	仲裁业务经费-2025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财产保险服务		0.55				0.55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司法局 2025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3,849.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232.04 万元，减少 5.68%。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3,849.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3,849.9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49.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32.04 万元，减少 5.68%。主要原因是减少司法行政业务用房建设项目和政府购买服务（临时工工资）项目，仲裁业务收入减少导致预算收入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3,849.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3,849.9 万元。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 2,897.37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及开展法制建设、基层司法、公共法律服务、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等专项工作的需要。与上年相比减少 217.94 万元，减少 7%。主要原因是减少司法行政业务用房建设项目、及减少车辆更新支出。

(2)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952.53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发放提租补贴，缴交公积金。与上年相比减少 14.1 万元，减少 1.46%。主要原因是单位退休 2 人，职工公积金计提基数调整等导致支出预算数减少。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司法局 2025 年收入预算合计 3,849.9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3,849.9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849.9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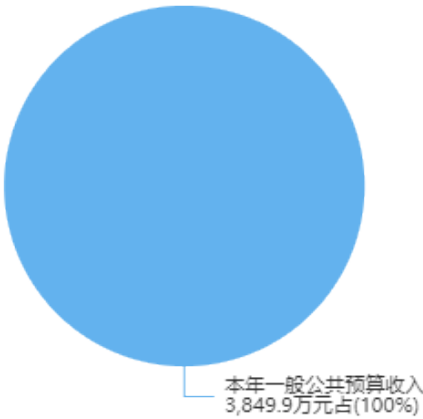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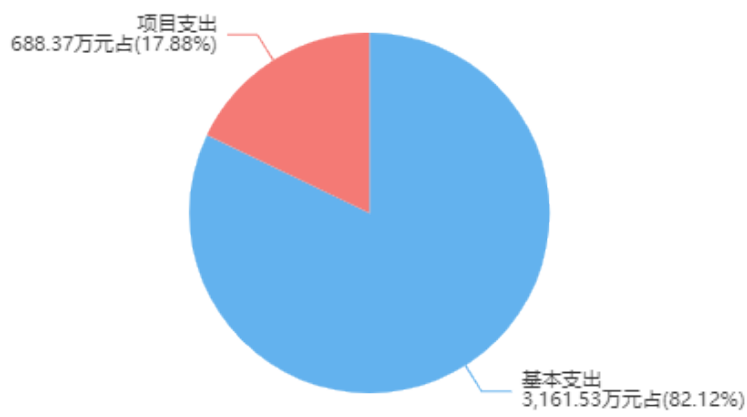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司法局 2025 年支出预算合计 3,849.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161.53 万元，占 82.12%；
项目支出 688.37 万元，占 17.88%；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司法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849.9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32.04 万元，减少 5.68%。主要原因是减少司法行政业务用房建设项目、政府购买服务（临时工工资）项目和仲裁业务收入减少导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司法局 2025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3,849.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32.04 万元，减少 5.68%。主要原因是减少司法行政业务用房建设项目和政府购买服务（临时工工资）项目，仲裁业务支出减少。

其中：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

1. 司法（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2,014.25 万元，与上年相

比增加 12.74 万元，增长 0.64%。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晋职、晋升调资、调整社保基数，增加事业人员绩效奖、增加公用经费等导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增加。

2. 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支出 35.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支出 678.3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2.68 万元，减少 5.92%。主要原因是减少车辆更新支出，仲裁业务支出减少导致公共法律服务支出减少。

4. 司法（款）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项）支出 4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 万元，增长 11.11%。主要原因是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收费增加及考务组织需求等导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业务支出增加。

5. 司法（款）社区矫正（项）支出 8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 司法（款）法治建设（项）支出 97.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4 万元，减少 19.74%。主要原因是政府购买服务（劳务派遣人员）项目调整到其他司法支出，导致法治建设支出减少。

7. 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支出 2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68 万元，减少 87.5%。主要原因是减少司法行政业务用房项目支出，将政府购买服务（劳务派遣人员）项目调整到其他司法支出，导致其他司法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261.54 万元，

与上年相比减少 21.04 万元，减少 7.45%。主要原因是单位退休 2 人，公积金计提基数调整导致住房公积金与上年相比减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690.9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94 万元，增长 1.01%。主要原因是单位职工增加 1 人，导致提租补贴与上年相比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司法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161.5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917.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244.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司法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849.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32.04 万元，减少 5.68%。主要原因是减少司法行政业务用房建设项目和政府购买服务（临时工工资）项目，导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司法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

算 3,161.5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917.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244.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司法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2.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5 万元，变动原因增加出国出境支出预算导致“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8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35.8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1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9.33%；公务接待费支出 3.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4.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出国出境考察涉外法律服务预算导致比上年预算增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1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5 万元，主要原因是结合上年度支出情况，本着节约原则，本年度公务用车维护费用减少 0.5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3.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公务接待数量导致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减少。

连云港市司法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15.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6 万元，主要原因是采取信息化手段实施远程视频会议，在完成年度会议任务情况下，压减开支，会议费预算支出减少。

连云港市司法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48.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6 万元，主要原因是当年执法监督业务培训、社区矫正业务培训参加人数增加等导致培训费预算增加。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司法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司法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220.3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26 万元，减少 1.02%。主要原因是单位退休 2 人，增加 1 人导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12.55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12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55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3,849.9 万元；本部门共 10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688.37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

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包括基层工作指导费、调解

费、安置帮教费、司法所经费和公共法律服务平台相关支出、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费用、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费用等支出。

十、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等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十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及管理的相关支出。

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社区矫正的相关支出。

十三、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治建设(项)：反映全面依法治国相关工作和行政立法、执法监督、行政复议等方面的支出。

十四、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司法方面的支出。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